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108 年 7 月份大事紀略

內 容	
持續檢討研修智慧財產權相關法規	
07/22	公告「申請商標註冊指定商品及服務名稱之標點符號填寫須知」，定於 109 年 1 月 16 日起實施。
07/31	行政院核定 108 年 5 月 1 日總統公布之專利法部分條文修正案，自 108 年 11 月 1 日施行。
強化智慧財產權之審查機制	
07/01	修改新型專利技術報告作業方式，賦予專利權人於申請專利範圍有任一請求項不具新穎性或不具進步性要件之意見申復機會。
07/12	公告「設計專利之優先權認定」相關新措施，自 108 年 8 月 1 日施行。
07/30	訂定「商標圖樣含十字圖之審查原則」，自 108 年 7 月 30 日施行。
保護智慧財產權宣導	
07/01	7 月 1 日至 31 日運用廣播電台播放 30 秒廣播廣告「禁止網路非法下載—音樂、影片及文章（國、台、客語版）」，建立民眾尊重著作權的正確認知。
07/01	7 月 1 日至 31 日於國內 6 家無線電視台，播放 30 秒宣導動畫「網路直播必知的著作權(國、台、客語版)」，強化民眾建立網路著作權利用之正確觀念，共計播出 4000 檔次。
07/01	7 月 1 日至 31 日派遣「保護智慧財產權服務團」專業講座深入企業、校園及政府機關講授智慧財產權議題共計 6 場次，參與人數達 520 人次。
07/05	於臺中辦理「網路利用著作(如網拍時使用商品照片等)所涉著作權問題說明會」，參加人數共計 52 人。
07/05	於臺北辦理「108 年度政府機關辦理業務所涉著作權問題宣導說明會」，參加人數共計 160 人。
07/05	於高雄辦理「網路創作(如自製短片等)所涉著作權問題說明會」，參加人數共計 55 人。
加強國際交流合作與國際接軌	
07/10	與貿易局、台灣營業秘密保護促進協會、台灣科技法學會及國立交通大學科技法律研究所合辦「營業秘密保護之法制與實務研討會」，邀請美、日、韓、中國大陸等專家及官方代表來臺進行意見交流，計約 200 人參

加。

07/24 辦理「日本地域團體商標制度與地方品牌推廣說明會」，邀請日本專家來臺介紹日本地域團體商標制度與官方標記運用實務，參與人數 50 人次。

其他

07/01 本局高雄服務處配合行政院南部聯合服務中心遷移至新址。

07/05 召開「電腦伴唱機製造商利用歌曲授權協調會」，邀集台北市音樂著作權代理人協會(MPA)會員、台北市音樂創作職業工會(MCU)及 7 家伴唱機廠商，協調音樂著作授權伴唱機利用相關事宜。

07/15 完成「各學研單位或機關簽訂兩岸合作交流之智慧財產權約款範例及應注意事項」，以利我國學研單位或機關與中國大陸進行合作交流時，完善智慧財產權之保護。

07/18 召開「防制網路利用商品照片侵害智慧財產權意見交流會」，邀集蝦皮、商店街市集及露天市集等電商平台；高檢署、法務部及警政署等執法單位與會，籲請電商平台對賣家加強網路商品照片之著作權宣導，並採取相關積極措施，以防止賣家觸法。